

#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及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为：2020 年 5 月 6 日。
-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由“\*ST 瑞德”变更为“ST 瑞德”；股票代码“600666”不变；公司股票将继续在风险警示板交易，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停牌一天，于 2020 年 5 月 6 日起复牌。

### 一、股票种类、简称、股票代码、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起始日

- （一）股票种类：A 股；
- （二）股票简称：由“\*ST 瑞德”变更为“ST 瑞德”；
- （三）股票代码：仍为“600666”；
- （四）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0 年 5 月 6 日。

### 二、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因 2017 年度净利润被追溯调整为负值且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奥瑞德”变更为“\*ST 瑞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0]004824 号）。经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741,774,037.65 元，公司 2019 年度实现

营业收入 729,804,452.13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7,140,349.93 元。

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公司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关于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进行逐项排查,经排查,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经审计的净利润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经消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符合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

鉴于上述原因,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了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

### 三、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鉴于公司存在以下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1 条、第 13.4.1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5 月 6 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1、公司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事项,往年违反决策程序的担保目前影响尚未消除。截至 2019 年末,资金占用余额(本金及利息)共计 58,711.86 万元;

2、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目前,尚未出具最终结论。因立案调查事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出具了大华审字[2020]004824 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左洪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33,223,5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00%,累计被冻结(轮候冻结)的股份为 233,223,515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9.00%。褚淑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57,483,09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83%;累计被冻结(轮候冻结)的股份为 157,483,093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3%;

4、公司 2018-2019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为 D;

5、公司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连续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

6、2019年8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予以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9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对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

#### **四、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4月30日停牌一天，于2020年5月6日起复牌，自复牌之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将继续在风险警示板交易。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